
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書函

地 址：640301 雲林縣斗六市大學路3段123號
聯 絡 人：丁千閔
聯 絡 電 話：05-5342601#2225
電 子 郵 件：tingcm@yuntech.edu.tw

受文者：工業工程與管理系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年9月5日

發文字號：雲科大教字第 1130200392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113學年度第1學期研究生學位考試申請作業，請轉知所屬研究生(碩士班、碩士在職專班、博士生)及教師周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校教務章則「學位考試辦法」及「申請學位考試暨畢業離校作業要點」，研究生符合規定者，得申請學位考試。
- 二、線上申請期限：開始上課日113年9月9日至113年12月15日止，各系所有更嚴格規定者，從其規定。請注意申請及辦理時限，凡逾期者請於下學期再行提出。
- 三、舉行考試及成績正本送繳截止日：申請審核通過至114年1月31日，應1月31日下午5點前將總評分表、評分表送達教務處課教組存查。另，114年1月25日至1月31日國定假日間舉行者，成績順延至周一收件。
- 四、線上撤銷學位考試截止日：114年1月31日止。如無法於截止日前完成學位考試，應於學位考試辦理期限前，自行撤銷該學期學位考試之申請，逾期未撤銷亦未舉行者，以一次不及格論(依本校學則第六十一條，重考分數最高70分且以一次為限)。

- 五、申請學位考試作業，詳見「學位考試申請流程」、「學位論文格式範例等相關規範」及表件，下載路徑：本校網頁/行政單位/教務處/「快速連結/碩博士論文專區」及「表單下載/22-1 研究生學位考試申請」。網址：<https://aax.yuntech.edu.tw/index.php/ql-ct/student-paper>
- 六、學位考試線上申請系統：本校首頁/單一入口服務網/教務資訊系統/碩博士論文/「研究生學位考試申請」、「審定書評分表列印(撤銷)」。
- 七、「審定書評分表列印(撤銷)」介面開放研究生修正論文題目至口試成績送繳為止。請研究生務必檢核題目，依本校教務章則規定，論文題目依學位考試評分表，一經送出登錄成績，即中、英文論文題目不得再異動。
- 八、學位論文延後公開申請：本校研究生未於申請學位考試時提出者，不得再補提延後公開。依112年6月16日111學年度第2次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小組委員會指示，因應113年校務評鑑，提醒各系(所)有關學位論文延後公開僅限「專利」、「涉及機密」或「依法不得提供」且需檢附相關證明文件並經系所會議通過，始得申請延後公開。國家圖書館來文，論文依法以公開閱覽為原則，已刪除「準備論文投稿」為由之延後原因選項，並於113年度改版，新增申請項目電子全文選項等。請研究生配合本校審查機制，檢附新版延後公開申請書與證明文件，於申請學位考試時向系所提出，並經系所專屬會議審議通過。依照本校審查機制，研究生須檢附不公開證明文件：(一)專利：提供案號申請件。(二)涉及機密：提供法定規定之「涉及機密」依據、佐證資料或保密簽約等。(三)依法不得提供：提供法源依據。
- 九、109學年度起舉行學位考試之研究生，舉行學位考試前應

完成論文原創性比對以供學位考試委員參考，各系所訂有比例規範者，從其規定。詳見本校圖書館/論文原創性比對/「Turnitin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」。

十、各系所承辦人員系統權限至113年12月20日止，請系所於12月20日前完成收件，並將符合資格之申請件彙送至學院及教務處進行後續簽核作業。

十一、通過學位考試且本學期畢業者，應依註冊組畢業生領取學位證書截止日114年2月7日前，將圖書館審核通過之論文定本（修訂完稿本）膠裝上光後，繳交至圖書館及教務處課教組各1冊(依教育部學位授予法指定送國家圖書館展閱)。通過學位考試而本學期末畢業者，學位考試及格成績仍予採計，修業年限未屆滿者，論文封面年月請依實際畢業學期上傳及送交紙本論文。

正本：本校各教學單位(學院.系所.中心)

副本：
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